学位〔2018〕75号

关于新增陈光明等2人为我校硕士生指导

教师的通知

各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、相关机关部处：

经研究决定，新增陈光明等2人为我校硕士生指导教师，现公布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**招生学院** | **硕导招生专业名称** |
| **学术学位** | **专业学位** |
| 陈光明 | 土木与交通学院 | 土木工程（结构工程） | 建筑与土木工程 |
| 邱光磊 | 环境与能源学院 | 环境科学与工程（水污染控制理论与技术） | 环境工程 |

 学位办公室

 2018年11月5日